

□金新

冬天到了,又到了火锅消费的旺季。日前朋友做东去杭州价格最贵的西子火锅宴西湖店品尝了一次。其店毗邻西湖而环境优雅,食材高档如龙虾、鲍鱼、鹅肝之类者应有尽有,锅底有文武之分,文者清水鲜汤,武者红辣高汤。在这里,品味火锅要的就是一个“雅”字:依山傍水,江南丝竹,山珍海味,金樽美酒……虽谈不上“尊鼎溢九酝,水陆罗八珍”或“果擘洞庭桔,脍切天池鳞”,但对于一个靠教书养活自己的人来讲,已经相当高端而心满意足了。只是,有一种久远的记忆在心灵深处呼唤,仿佛缺点什么……

想到了记忆中的铜火锅。

第一次看到铜火锅,是18岁那年隆冬在一个小县城的小饭馆里。记得1969年春节来临之际,我因还未收到风烛残年的母亲的10元汇款,只身蜗居乡村。记得一个大雪纷飞的早晨终于拿到了汇款单,兴高采烈地去镇上邮局取了钱,马上就有了想到江对岸的县城大吃一顿的奢望。记得当时我花了4分钱摆渡费,步行几公里,来到一个距离码头最近的好像叫“为民饮食店”的小饭馆,要了一个5分钱的菜肉饼与一碗8分钱的小馄饨,独自坐在角落狼吞虎咽。下雪天小县城的小饭馆实在太冷清,好在饭堂正中还有一桌6人,各自敞开心襟,围着一个冒烟的稀奇古怪的东西在喝酒,这就平添了些许生气。那是一个由底盘、火座、锅身、锅盖、火筒、筒盖六个部分组成,其形制如塔而高约尺余,将取火与用锅功能巧妙结合的东西。记得在炭火的灰烬飘落我的馄饨汤里一如黑胡椒粉漂浮的同时,一股隐隐约约的热气让冷得浑身发抖的我停止了颤抖,有一种想挣脱棉大衣的束缚而大声呐喊的冲动。

后来知道,它叫铜火锅,起源有两种说法:其一,三国时期或魏文帝时代的“铜鼎”就是它的前身;其二,始于东汉,出土文物中的“斗”就是指它。其实,火锅的历史应该久远得多,它与巧用杠杆原理的筷子珠联璧合。“大禹为中国用‘筷子’的第一人,民间传说大禹在治理水患时‘三过家门而不入’,都在野外进餐,有时时间紧迫,等兽肉刚烧开口就急欲进食,然后开拔赶路。但汤水沸滚无法下手,就折树枝夹肉或粉粢(米饭)食之,这就无意之间发明了‘筷子’。”如今火锅传到美国、法国、英国等国家,依赖金属刀叉调羹进食的欧美人,一旦吃火锅,也只能学着用毛竹筷子。说点题外话,虽然我们因此沾沾自喜于“刀叉无法跟筷子相媲美”,但蔡元培先生当年调侃西方记者的一番话委实不无道理:“中国人从来是尚文明而不尚武力的,从餐桌上就可看出中国人和西方人的区别。”孔子反对在餐桌上用刀,刀使人联想到厨房及屠宰场,有违“君子远庖厨”之训。

看来,火锅所营造的饮食文化韵味在于“土”,换言之,在于“俗”,而不在于“雅”。

前段时间,肉夹馍与胡辣汤商标维权案闹得沸沸扬扬。要是真的被“协会”连锁而像肯德基和麦当劳那样快餐化,肉夹馍同胡辣汤难免“一年土,二年洋,三年不认爹和娘”。

当代著名学者谢冕有一篇《馅饼记俗》的散文,读来颇合吾意:“那年我从南方初到北方,是馅饼留给我关于北方最初的印象。腊月凝冰,凛冽的风无孔不入,夜间街边行走,不免惶乱。恰好路旁一家小馆,灯火依稀,掀开沉重的棉布帘,扑面而来的是冒着油烟的一股热气。但见平底锅里满是热腾腾的冒着油星的馅饼。牛肉大葱,韭菜鸡蛋,皮薄多汁,厚如门钉。外面是天寒地冻,屋里却是春风暖意。刚出锅的馅饼几乎飞溅着油星被端上小桌,就着吃的,可能是一碗炒肝或是一小碗二锅头,呼噜呼噜地几口下去,满身冒汗,寒意顿消,一身暖洋洋。这经历,是我在南方所不曾有的——平易,寻常,有点儿粗放,却展示着一种随意和散淡,充盈着人情味。”

遗憾的是眼下的北京城再也找不到这样的馅饼了!

第二次看到铜火锅,也是我最后一次看到铜火锅,那是2003年,也是隆冬时节。爱人外出探视读大学的儿子,夜深了,我只身在家,发现电表跳闸烧断了保险丝,去楼下菜场边24小时营业的私人小五金店向老板“求救”。记得推开虚掩的门,堆满五金小部件的柜台与货架之间的狭窄过道里,下岗后开店谋生的残疾人老板为了驱寒,正席地而坐吃火锅,满满的一盆雪里蕻冬笋肉丝,在炭火的驱动下,咕嘟咕嘟地在锅身内翻腾跳跃,一瓶新开的黄酒的香气弥漫在充满炭火烟味的空气中……有一种久违的感觉。记得老板得知我的来意后爽快极了:“小事一桩!来来来,先陪我喝杯酒暖暖身再去……”

面对着大城市里的灯红酒绿,废俗兴雅,已经富起来的人们的餐桌从小巷深处纷纷转移到高楼大厦,原先大俗为美的民间风味逐渐消失在刻意与时尚之中。其实,如何品味美食的真谛,是在世俗与高雅碰撞间寻找逝去的自我抑或灵魂的哲理性问题。

□崔广勋

我有个不俗也称不上雅的习惯:与不曾相识或不熟悉的人相聚,寒暄之后,闲扯之时,往往会问人家老家哪里、年龄几何之类的问题,当然,问完之后,也会主动自报家门。若是老乡,便拉近些距离,套些近乎;若人家比我年龄大或年龄小,便称呼人一声老兄或老弟、大姐或小妹,以增加亲切感,营造些自然融洽的氛围。

由于爱问别人年龄的习惯,近两年来时常遇到令自己尴尬不已的事:见身边布满岁月沧桑的脸,自我判断这人起码是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人,起码年龄与1963年尾出生的自己相仿,便试探着问:“您是哪年的?”不想人家大都回答是上世纪70年代中期或末期的。屡次判断的重大偏差,令自己屡受创伤,当时脑袋没耷拉,心却拔凉拔凉的。不知是对方出于客气,还是我真的显年轻,人家大都还要伤口上撒把盐:“你比我小不少吧?”但愿真小,真显年轻。但这年月,说真话的能有几人?其实,别人的脸就是自己的镜子,看到比自己小很多的人都显老态了,自己肯定不再风华正茂,早已告别了青春年少。

也许是自己平时工作没有“架子”,与相知的人爱调侃开个玩笑,加之领导激励,工作起来有些“老牛自知夕阳晚”的状态,言谈举止还不是老态龙钟,事情一急还会“一溜小跑”,故而,知道我年龄大的人都说我“显年轻”。久而久之,就有些飘飘然起来,早晨洗漱完毕、上班之前对着镜子左右端详,浓眉大眼高鼻梁,脸上的沟壑尚不深,茂密的头发还未掉,除了头发是染了黑色的,眼睛花了需眯缝起来仔细端详外,镜子里的自己“镜头”感十足。

其实,内心深处还是有自知之明的——头发白了,眼睛花了,不就是迈向年老最显著的标志吗?所谓脸上皱纹不深,那是因为老眼昏花看不分明的缘故。人家说你“显年轻”,并非就年轻,别忘了“年轻”前边还多出个“显”字来。

闲来无事,偶尔与同事朋友到宿舍“打酒伙”,路边吃烧烤,待酒过三巡,还与人家称兄道弟,说什么“一白一黄,情深意长”“一白一红,情深意浓”。而每当这时,总有年轻人站出来:“可别,你年龄与我爸差不离,我们虽不想装嫩,但‘水涨船高’,也甭把我们‘带’老了。霎时,脸热心燥,但自我解嘲:脸红不是“防冷涂的蜡”,是喝酒喝的。

觥筹交错,喝得一时兴起,还吹嘘自己酒桌上一般不丢场、不“断片”,酒后回家从未东倒西歪让人搀扶着送,只是第二天头晕、反应迟钝。宿醉,第二天头晕、迟钝,不也是年龄大了消化系统老化的特征吗?血气方刚时何曾这样过?

何止是饭桌上?我一个年近六旬的高中毕业生(当然后来又混了个名牌大学的EMBA),带着部门五六位上世纪八九十年代出生的大学生、研究生,整天热情洋溢干得火热,自我感觉良好,却冷落了年轮和时光,忽略了沿途的风

景。有时加班加点至凌晨两点乃至通宵,照样生龙活虎,精气神儿十足,也没感觉与同事有啥年龄差距,更没有闲工夫想想是否真的已老去。

一天与一位同事闲聊,有心无意地随口问其父亲是一九五几年出生的。人家告诉我:1964年。比我还小?我心里咯噔一下,内心有些尴尬,嘴上却没作声。最近,单位搞“我爱我岗”主题演讲比赛,有同事在演讲中为了表扬我年龄大还如何“有激情、在状态”,说我比其爸爸还大,应该叫我“大爷”。尽管六七年前就有上世纪80年代初出生的同事喊我“大爷”,但我心里清楚,那纯属同事间亲切友善的调侃或戏谑,根本没当回事,因为人家老爸是上世纪50年代出生的,咋能喊我大爷?但对于这两位同事,我可是“真”大爷啊!别说喊大爷,自己的孙女也已经三岁多了,其实早已到了含饴弄孙的年龄。

机缘巧合,近期儿子被借调到省政府某部门帮助工作,暂住我处,便有了与我单位“小伙伴们”集体沟通交流的机会。不想平时与我平辈相称的同事都与我儿子哥们儿、姐们儿的称呼开了,把我晾在一旁。我一急,忙说:“乱套了,你们这不是差辈了?”人家说:“各亲各论。”仔细想想,自己与他们本就不是一代人,只是自己不“自觉”罢了。之前,还让人家称自己为“老老老大哥”呢,汗颜啊!

屡遭类似挫折和打压,逐渐有了自知之明,意识到自己虽称不上老迈,但年龄确实是不小了。单位主要领导,北方人的基因,南方人的性格,睿智、大度、随和。一天,我与领导调侃说:“现在有两个‘全省系统之最’:你官最大,我年龄最大。”领导不愧为领导,人家不动声色,顺势反手一击,诙谐地打压,打趣于我:“弄错了吧?我看你长得像1973年的!”这该不是正话反说、迂回讥讽吧?自己长得是不是像1953年的?我有些怀疑人生了。

六七年前,颇有文艺范儿的单位团委书记倡议发起了一个征文活动,名曰“致青春”。这明摆着是把我排除在外了,虽稍有落寞,但不甘寂寞,附上一篇《致逝去的青春》,赢得一帮少男靓女的感慨万千:“你诙谐的言辞语句中,说明你‘人老心不老’。我倒是很赞赏这句话。在我们沂蒙老家还有句含有讥讽意味的俗语,叫‘不知死’,寓意为人已经老了还没感觉得到。岁月是一把锉刀,把我们打磨成如今的样子。身体不会永远年轻,但心态可以调整。我暗自庆幸,尽管到了‘过午’的年龄,青春已逝,岁月侵蚀了容颜,但仍然能够保持一种年轻的心态与活跃的思想,保持着一种‘不知死’的人生状态,不失为一件幸事。”

时光如白驹过隙,一个转瞬,便早已不是那年旧梦。一位知己曾提示我:“岁月不居,时节如流,人生,过客而已。”既然人生苦短,岁月不饶人,历经世事沧桑后,何不以这种年轻心境,淡然、恬适、阳光、坦荡、豁达地对待自己、面对人生,展现生命的活力与朝气,“出走半生,归来仍是少年”。

「人生随想」

「不知死」的人生状态

「风过留痕」

火锅记俗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:孔昕 美编:继红